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全资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收购资产交割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交易概况

2017年2月22日，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华医院”）与东北特钢集团北满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满特钢”）正式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北满特钢将所持有的齐齐哈尔明珠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明珠医院”或“标的企业”）100%股权及1529.82778万元债权转让给公司全资子公司建华医院，转让价格为15232万元。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2月2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收购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17）。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6年12月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以及2016年12月22日召开的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拟参与竞拍齐齐哈尔明珠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2月7日和12月2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拟参与竞拍齐齐哈尔明珠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

号:2016-83)和《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89)。

三、交易进展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建华医院与北满特钢签订的《产权交易合同》，公司全资子公司建华医院在《产权交易合同》签订生效后，持有明珠医院 100% 股权，登记机关办理完毕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并颁发标的企业新的营业执照之日，视为产权交易完成之日。

由于转让方北满特钢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进入重整程序，公司全资子公司建华医院与北满特钢的资产与股权交割的及时性受到影响，截止本公告日，根据《产权交易合同》条款的规定，现北满特钢已完成 2 宗土地及 17 项房屋过户至标的企业的手续，并将上述材料复印件交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建华医院；明珠医院的营业性质已从非营利性医疗机构转变为营利性医疗机构。

后续标的企业的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及企业资产交割事项，公司全资子公司建华医院与北满特钢正在推进中。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

截止本公告日，本次明珠医院股权及企业资产等未能如期交割对公司正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损益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建华医院已就明珠医院后续产权交割事宜多次询问黑龙江联合产权交易所、齐齐哈尔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东北特钢集团北满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和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并要求北满特钢公司管理人尽快落实后续明珠医院交割。

五、风险提示

由于转让方北满特钢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进入重整程序，公司全资子公司建华医院与北满特钢的资产与股权交割的及时性受到影响。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动本次明珠医院收购项目的资产交割及权属变更、人员转移及其他与本次收购交割实施相关的工作。公司将继续与北满特钢进行沟通和协商，积极推进本次收购

相关工作。并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 1、北满特钢 2 宗土地及 17 项房屋过户至明珠医院的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5 月 3 日